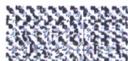


关于对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5]第 710493 号

关于对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目录	页次
一、	专项审计说明	1-2
二、	附件：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资金 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4



关于对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5]第 710493 号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4 年度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4 年度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附件：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附属企业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4年度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4年度占用的利息(如有)	201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甘肃省电力设计院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1,238.68	1,012.56		1,012.56	226.02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甘肃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220.64	195.32		195.32	25.32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葛洲坝(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1,526.90	1,299.50		1,299.50	227.40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181.51	456.84		501.47	136.88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混凝土分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3.21	68.92		8.80	63.33	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广东火电物资供应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6,153.59	6,152.99		6,152.99	0.60	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云南省电力设计院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144.13	17.40		17.40	144.13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7.40	17.40		17.40		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业管理局第二工程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5,715.22	15,324.73		17,975.84	3,064.11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184.82		143.64	41.18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上海葛洲坝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44.34	44.34		44.34		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厂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38.81	422.13		460.94		预付材料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电力设备总厂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206.40			206.40	预付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甘肃科耀电力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150.26			150.26	预付工程款、材料款	经营性往来
	湖南省电力线路器材厂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550.00	1,000.00			1,550.00	预付材料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电力建设测控所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125.64			125.64	预付工程款	经营性往来
	云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4,286.14			4,286.14	预付工程款	经营性往来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6	15.36			15.36	代垫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11.79			101.79	10.00	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上海葛洲坝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委托贷款、借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	2,205.83	62,205.83	40,000.00	自营贷款	经营性往来
	上海葛洲坝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0.00	7,500.00		7,500.00	7,500.00	委托贷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工程建设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		9.01	509.01		自营贷款	经营性往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		152.00	4,152.00		自营贷款	经营性往来
	湖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00.00			7,000.00		委托贷款	经营性往来
	辽宁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间接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委托贷款	经营性往来
	小计			33,417.95	148,669.51	2,454.74	117,125.09	67,417.11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本公司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重庆江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3,922.76	132,947.02		123,241.41	13,628.37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宜昌楠木大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308.32	8,053.92		7,530.04	832.20	工程进度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葛洲坝龙源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75,834.25			75,834.25	借款	经营性往来
	重庆葛洲坝康创金裕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6,666.67			6,666.67	借款	经营性往来
	重庆葛洲坝康创深达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84,871.88	1,390.28	1,390.28	84,871.88	借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方兴葛洲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60,479.57	4,671.61	4,671.61	60,479.57	借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方兴葛洲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期应收款		81,700.00	4,671.61	4,671.61	81,700.00	委托贷款	经营性往来
	小计			4,231.08	450,553.31	6,061.89	136,833.34	324,012.94		
	总计			37,649.03	599,222.82	8,516.63	253,958.43	391,430.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